

## 淡江大學秘書處 函

受文者：本校一、二級單位、全校教職員工生

副 本：董事會、校長室、副校長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31日

發文字號：處秘華字第1090000018號

主 旨：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變化，本校淡水校園實施門禁管制，自4月6日起保留4處出入口，請教職員工生務必攜帶本校識別證並配合相關事宜。

說 明：

一、各出入口管制方式如下：

(一)管制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07:00-19:00。

(二)各出入口管制站設置處詳附件 1，或點選 <http://covid.tku.edu.tw/files/exits.pdf>。

(三)教職員工生入校須主動出示證件，未攜帶證件者經所屬單位認證後始得放行。

(四)車輛出入口限大門管制站，汽機車須貼有本校通行證，始得進入校園。

(五)外車入校限為公務，經本校外車入校申請系統核准之車輛或經由受訪單位洽事務整備組確認之車輛，始得進入校園，其餘車輛禁止入校。

(六)洽公者須出示相關證明文件（如：開會通知單、邀請函等，得採紙本或影像檔方式）；無證明文件者，由受訪單位派員至出入口確認身分或由受訪單位洽事務整備組確認，始得進入校園。

(七)定期到校之洽公者或合作廠商，請一級單位製發「臨時入校證」（樣張詳附件 2）並加蓋單位章戳，以供辨識。

(八)各單位自行約聘僱人員，由約聘僱單位自製識別證並加蓋單位章戳，識別證樣式請送事務整備組做為驗證比對之用。

二、紅 28 公車進入校園，乘客均於大門管制站下車，經驗證後步行入校，非屬前列身分者不得進入校園；紅 28 公車在校園的上車地點，則維持不變。

三、校外人員進入各樓館應填寫「健康管理聲明書」（詳附件 3），並由各樓館統籌單位存查。

四、非管制時間，由本校保全及駐衛警持續加強校園巡邏。

五、相關諮詢請逕洽事務整備組業務承辦人：謝明諺（分機 2155）、汪家美（分機 2234）。

秘書長 劉 艾 華